

政府總部
環境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東翼15至16樓



ENVIRONMENT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15/F & 16/F, Ea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ENB CR 1/5211/17 (18) Pt.5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4/PL/EDEV

電話 Tel : (852) 3509 8638
傳真 Fax : (852) 2537 1002

立法會CB(4)1347/20-21(01)號文件

電郵傳送

香港 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秘書
陳向紅女士

陳女士：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有關2021年7月9日的會議跟進事項
議程項目IV“香港的車用燃油價格”

多謝閣下於2021年7月12日的來信，列出上述會議的跟進事項：

在2021年7月9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油公司的車用燃油的各項成本(包括營運開支)，以及油公司提供予顧客的折扣作出詳細分析，以評估油公司釐定的本地車用燃油零售價是否合理。

有關回覆請參閱附件。

環境局局長

(王愛娟  代行)

連附件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

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回應在 2021 年 7 月 9 日會議討論提出的跟進事項

香港的車用燃油供應，一直都是按自由市場經濟原則運作，零售價格亦是個別油公司按商業原則釐定。當中政府的主要角色是確保燃油的質量合乎標準，以及其供應可靠和安全。我們理解市民對車用燃油價格的關注，所以我們亦致力提高燃油產品價格的透明度，並努力為燃油供應商進入本地市場消除障礙以促進競爭，讓車用燃油價格維持在合理市場水平。

就著坊間經常有批評車用燃油售價有「加快減慢」或「加多減少」的現象，我們可以比較本地車用燃油售價，以及與進口價和國際油價的升跌走勢。本地車用燃油大部分來自新加坡，以新加坡無鉛汽油和車用柴油的離岸價（即普氏平均價）作指標，較為適合。根據我們過往的觀察，本地車用燃油的零售價與進口價和普氏平均價的趨勢大致相若，並沒有明顯「加快減慢」的現象，與二零一七年競爭事務委員會對香港車用燃油市場的研究報告的結論一致。

具體價格變化方面的分析則比較複雜。我們觀察到本地油公司提供各種優惠和折扣是慣常銷售手法，所以車用燃油的官方零售價與消費者實際付出的價格並不相同。在過去半年（即由二零二一年一月至六月）按各油公司的平均價格計算，無鉛汽油的進口價每公升上升 1.47 元，與同期的普氏平均價上升幅度相若，期間零售價則每公升上升 1.85 元。表面上進口價與零售價在這段期間的上升幅度有 0.38 元的差距，但在上述期間各油公司為無鉛汽油提供的門市及會員卡的平均最高折扣金額亦增加了約每公升 0.36 元。又例如，在去年上半年國際油價出現大幅波動期間，無鉛汽油的進口價與國際油價均下跌約每公升 1.63 元，若計及各油公司提供的門市及會員卡的平均最高折扣，無鉛汽油的零售價每公升亦下調了約 1.6 元。所以消費者實際付出的價格與國際油價及進口價變動幅度可以說是大致相若。

因應本地車用燃油市場的銷售手法，提高燃油產品價格的透明度對消費者來說十分重要，亦可以加強市場競爭。就此，環境局每星期在網頁公布本地車用燃油零售價、進口價和普氏平均價的走勢，並提供連結至主要石油產品進口價及零售價數據的資料。我們亦委託了消費者

委員會推出全新的「油價資訊通」網站和手機應用程式，讓消費者可更方便地獲取更全面的油價優惠資訊，可比較不同零售商之間的淨零售價（即扣除門市折扣後的零售價），以便作出適合各自所需的精明選擇。至於油公司的各種營運成本，由於相關的資料（例如人工、運輸、油庫運作、地價、廣告等）屬於商業敏感資料，油公司表示不適宜對外公開。

環境局

二零二一年八月